

## [第一章] 遇到了老熟人，沈清淮

一室简陋，唯有厨房里泻出阵阵扑鼻香气。

电视上正播放着某娱乐节目，节目里的男人着一身笔挺的银灰色西装，上面绣了几片浅白色竹叶，平添几分儒雅之气，他五官俊朗，眸如繁星，唇畔挂着礼貌温和的笑容。

“让我们欢迎沈清淮，沈大影帝！”

正在厨房忙碌的女人手微微顿了下，她似乎听见了熟悉的名字。

沈清淮笑着：“不敢当，影帝都是多少年前的事情了，再这么叫有点丢人。”

江晓没有刻意去听外面的对话，但时不时还是有一些对白漏到耳朵里，比如这一句：“说起来，当初你获得影帝的那部片子，尺度相当大啊，而且还是和那位玉女掌门人江晓合拍的，不过现在……”

厨房里做菜的声音戛然而止，江晓走出来，随手拿起遥控器，刚要关电视，就见沈清淮直接打断主持人的话，神情变得严肃起来：“江晓现在已经不是娱乐圈的人，这种事情没有必要一提再提，何况，我从来不认为那部片子的尺度是噱头。”

电视机上赫然出现一线白光，随即黑了下去。

江晓匆匆地回到厨房，扁了扁嘴看着锅里正炖着的土鸡鲍鱼，收了汁后用饭盒装好，之后拿起墙上贴着的标签，上面记录着某个别墅的地址。

她这里做的是私厨外卖，靠着口碑营销，主要针对的是高端群体，这次的客户是个大单，所以她要亲自送过去。

别墅区地处B市四环外，小区内山清水秀，翠色澄澈的湖水边种植着丛丛青竹，绿意盎然得仿若身处南方。

江晓将车停在三层小楼前，白楼红墙，里面传来女人低低的笑声。

门铃声响起后，男人愉悦温厚的声音跟着传来：“等一下，马上来开门，估计是送餐的。”

“您好先生，这是您中午在晓微厨房点的餐。”江晓从保温箱里取出几个包装精美的盒子，刚递过去就听见那男人“咦”了一声。

江晓奇怪地抬起头，四目相对的刹那她猛地低下头：“先生，您的餐。”这次说话愈加含糊。

然而对方却似乎并不打算放过她，接过盒子的时候直接握住了她的手：“江晓……是你吗？”

江晓从来没有想过，这么多年自己再遇故人是这样的局面，她应该感谢自己的小厨房越做越有名吗？或许她应该怪宋森，都是他不遗余力地在这个圈子推广，才……会出现这样尴尬的局面吧。

邵景辉，邵景辉，邵景辉……

脑中乱糟糟地出现这个人的名字，而后似是炸开一朵烟花，连后脑勺都跟着疼了起来，江晓深吸口气，强迫自己冷静下来，唇角扯开一丝笑：“这位先生，我只是个送餐员，不太清楚您说的那个人是谁……咦？你是大明星呢，能给我签个名吗？”

她的声音里带着雀跃，不可置信，把刚刚见到大明星的乡下土包子演得十足十的像。

邵景辉愣了下，目光再投向眼前有些圆润的女人，她穿着相当朴素的T恤牛仔裤，不施粉黛的五官，依稀能分辨出这是张很像江晓的面庞。

就算已经过去四年，但在邵景辉的回忆里，那个曾经盛名喧嚣的女人，似是仍旧在云端之上，洁白的衣裙，不染尘俗的面庞，一双会说话的璀璨亮眸，永远温软的声线，和白嫩无瑕的肌肤——那是当年最红的女星，玉女掌门人江晓。

邵景辉恍惚的目光落在面前身材圆润的女人身上，他为什么会觉着她是江晓呢？

尴尬地将手收回，邵景辉回了句：“抱歉。”

江晓还是笑眯眯的，携着雀跃的情绪：“签名？”

邵景辉接过她随身自备的签字笔，正好他还需要刷这顿餐的钱，单子打出来后，邵景辉利落地签上自己的名字，江晓望着那上面龙飞凤舞的签名，微微松了口气。

总算是逃过一劫。她还想给自己留点颜面。

只是，事与愿违。

邵景辉的身后悄无声息地出现一个女人，黑色软纱的裙子勾勒出曼妙的身段，墨色衬得她的气质冷艳如冰，那双淡然的眸子在触及江晓的时候，终于有了波澜。

江晓心下苦笑了一声，装不下去了。

“江晓，你居然还在B市待着？心可真够宽的。晓微厨房不会是你做的吧？我想起来了，宋森推荐的，肯定和你有关系啊。这么多年，也就宋森还愿意关照你。景辉，没想到今天会撞见你心里的女神。”

连番说辞恍若利剑，刮得江晓耳根都变得通红。

江晓抿抿唇，眉眼舒展望向对方，唇角还噙着苦笑，微微歪着头：“祝女神，您现在已经站在最高点了，何必再和我一个胖子过不去。这么多年，我都已经走出

去了，你还走不出去，是有多大的心结？”

她果断从邵景辉僵硬的手中抽回签单，低声说了句“欢迎惠顾”，转身离去。

祝尔岚被江晓的话损得脸色微微犯了白，想不到这妮子居然学会还嘴了。

良好的演技让她很快收拾了心情，嫣红的唇瓣勾起一丝讥讽的笑意：“怎么？还在看你的女神？那么舍不得吗？”

“尔岚，都过去这么长时间了，得饶人处且饶人。”邵景辉张了张口，终于还是低低地说出自己的想法。

脑中挥之不去的，仍旧是那趋于平庸周身毫无闪光点的胖女人的背影。

摇摇晃晃，刺痛了他的心。

祝尔岚冷笑了声，纤长的手指暧昧地画着圆圈，最后落在邵景辉的心口：“为什么我过不去，你还不明白？邵景辉，你老老实实承认，你心里还有她，是吗？不让你看看她现在的样子，你恐怕永远忘不了当年的纯洁女神！”

“纯洁”二字她咬得很重，见邵景辉眸光微变后，她却轻嗤了声：“我错了，其实应该让你多看看她和沈清淮的激情戏，否则，你会一直觉得愧对她的。其实邵景辉，我们都是同路人，有些事情，做过就是做过。”

想不到四年前的新人、如今的影后祝尔岚，居然又回到了邵景辉身边。

窗外的风愈来愈大，乌黑的发丝挡住了些许视线，竹声阵阵，势如波涛。江晓忽然间有点烦，她想起前些日子送餐看见的拍摄场地，想起那些男男女女正在饰演着的爱情泡沫剧，最后，那画面定格在已经成了影后的祝尔岚的笑容上。

无论多少年，那个女人的笑容永远那么假，可偏偏，所有人都吃那一套。

“吱——”

轮胎摩擦地面急停发出的声音。

江晓没有注意到欧式的门脸下正缓缓驶进一辆低调的黑色迈巴赫，反应过来的时候她居然开到进门的那条线上，咣当一下，擦个正着。

后视镜里黑车侧壁上那清晰的刮痕告诉她，这一定是笔不菲的赔偿。

江晓缓缓从方向盘前抬起头来。阳光细碎，跳跃在一抹泪痕上。

车窗被敲了敲，男人温雅的声音从外传来：“这位小姐，我们谈谈？”

江晓用力咬了咬唇，什么叫作屋漏偏逢连夜雨，撞到不想见的故人，又撞到一辆这么贵的车。

她推开车门，微微闭了下眼睛才轻声说：“对……对不起，我刚才没注意。”

“这种事情说对不起，是不能解决的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江晓轻轻叹了口气，推开车门尴尬下车，她还是低垂着头，很没有自信的模样，“先生抱歉，我不是这里的住户，是送餐过来的，我会在这边等您处理。”

话是这么说，江晓的脑子却一片混乱，连对方相当熟悉的声音她都没有注意到。

当年她被经纪公司盘剥，被封杀解约之后又落魄了几年，现在哪里来的钱赔偿？这个小区里住的人非富即贵，她就算把自己的铃木卖了兴许也抵不过这次事故造成的损失。

江晓等了半天没等到对方的回应，双唇嗫嚅了下刚要说话，头顶便传来男人低低的声音：“这里不是谈事情的地方，我们找个地方吧。”

江晓想了想，还是答应下来，于情于理她都要等这件事全部处理完再走。

她默默地站到一边，任由那个男人让跟着他的人去把两辆车泊到路边，直到有人喊她之后她才乖乖地跟在那人身后。

或许是习惯了低头处事，她在对方背过身的时候才稍微抬了抬眼睛，纵然对方的背影长得很帅气，此刻她也没心情多看。

江晓只是很懊恼，哪怕自己定下只送大单这样的规矩，也没有制止铺天盖地的霉运！

忽然间她捂住鼻子，因为他的急停让她直接撞上他的背。

这一回的四目对视，她迎上了男人那双仿若深不见底的黑眸……江晓倒抽了口凉气，转身想跑，那刚劲有力的臂膀却直接拽住她的手腕，将她拉回自己的面前。

向来粉丝心目中稳重、冷静、温润如玉的“无冕影帝”沈清淮，强行压抑着自己声音中的激动，唯有尾音微微上扬：“小胖子，好久不见。”

江晓一瞬间面部有些发热，上午刚刚看到电视上他的新闻，下午就撞到了，哪里会有这么巧的事情？

她抿了抿唇回了句：“啊……沈大影帝您刚见面，能换个婉转的词吗？”

“婉转的话，不如我们讨论下车的赔偿问题？”沈清淮的唇畔扬起一抹笑，那种淡淡的笑不似他电影上的温文尔雅，却将笑意直接送达眼底。

江晓只好和妈妈打了个电话，告诉她自己在外面送餐出了点小问题，估计要处理一会儿才能回去。

她在心里权衡了下这件事的麻烦程度，以她对沈清淮的了解，大概这个人……不会太为难她吧？

沈清淮的家就在这个别墅区的湖畔，临湖的三层小楼，旁侧是竹林，绿叶葱翠中，那红墙格外显眼。

江晓进门的时候很规矩，弯腰小心翼翼地换上鞋套，沈清淮只是瞥了一眼，并没有多说什么。

“坐，喝什么？”沈清淮随口问了句，之后开始褪手表，脱外套。

江晓打量着他的房子，里面的装修处处体现了主人的精致，每一个角落都一尘不染，所以她穿鞋套的行为应该是提升好感度的。

江晓欣慰地想着，而后回了句：“不了。我这边和你谈完，还要回去做事情。”

沈清淮端着一杯红茶过来，不容拒绝地放在她的面前：“这么长时间没见，居

然也没有一点叙旧的想法？”

他发觉江晓在看见他之后，似乎颤抖了下，这之后她的身体虽然控制住了，但手指尖却还在不自觉地摩挲着身边的沙发。

江晓瞪大眼睛，下意识地辩解：“这有什么可聊的？我现在的境况你应该很清楚。而……而且，我觉着我们还没有熟到那种程度……”

她的声音越来越小，沈清淮意味深长地勾唇一笑，抢在她的话结束前会心一击：“哦，是吗？我们还不熟，都是脱了衣服的交……”

“打住打住！”江晓憋红了脸，终于忍不住骂他，“面对这样的一个胖子，你还能回忆那种事情呢！”

沈清淮轻笑了声：“这种事情只会告诉我，不要轻视任何一个胖子的潜力。她有可能是一个妖娆的天使。”

江晓只觉着羞耻坏了，差点丢了手里的杯子直接破门而逃，但考虑到自己还蹭了人家的车，又蔫蔫地坐了回去。

看着手指尖还在微微颤抖的江晓，沈清淮的声音如沐春风：“何况，面对一个可能会要你赔偿的人，江晓你是不是应该态度好一些？表现得更加热情点？”

他如愿以偿地看见了那圆润白净的脸上，出现了五味杂陈的表情，之后她更加地蔫了：“好吧……我们叙叙旧。”

沈清淮终于闲适地坐到江晓对面，仿佛整件事情都在他的主导当中，江晓看着他俊美无俦的五官，忽然间有些恍惚，四年之前她和这个人拍摄《蜕变》的时候，他还略有些稚嫩，没想到现在真的已经蜕变成神。

她抿了抿唇，说起了自己这几年的情况。

自从上面直接下达了她的封杀令以后，她差点走不出来。从当红的超级明星，突然间跌落尘埃，最要命的便是自己的心理落差。

当突然间没有戏演的时候，江晓面对未知的未来，她茫然了，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了。

这些年她除了演戏，大部分的时间都宅在家里，她知道自己还有什么生存技能。

两年前她终于在宋森的帮助下，把手头最后一套房子卖了，建立了“一会儿”这个外卖APP平台，做的餐点分外卖席面和精致单点两种。主要针对剧组和艺人这两类人群，毕竟没有比江晓更懂这个行业的了。

她这种另辟蹊径的经营模式，在短时间内收到了成效。只是没想到今天居然会撞到故人手里，而且一天还是三个。

沈清淮忽然问了她一句：“这几年宋森都和你有联系？”

江晓愣了下，倒是老老实实地点头：“对……如果不是他帮忙，可能我也不会这么快走出来。对了沈先生，那个赔偿……”

她现在全部身家，也许能赔得起那辆豪车的损伤，但是江晓的内心无端升起一

种荒凉，这就是所谓的命吗？都重头再来一次了，结果因为这种破事再重来一次，人生还能再绝望点吗？

下午两点半，江晓“哭着”给宋森打电话，让他来找自己吃饭。

宋森赶到江晓那工作室的时候，就见她红着眼睛一脸哀怨地看着他：“我蹭坏了一辆车，还是辆豪车。”

江晓一边说着，一边坐在小桌子边吃着下午茶，栗子蛋糕卷配搭一杯榛果咖啡，宋森远远地就闻到了那股香气。

宋森略有些无奈地坐到她的对面：“车主有说需要赔偿多少吗？”

江晓泄愤一般地咬了口蛋糕，才噘着嘴回答：“我遇到了老熟人沈清淮，他让我以身相许。”

宋森愣了下，向来面瘫的表情终于出现一丝波澜：“你再说一遍？你碰见了沈清淮？”

这四年，那个叫沈清淮的似乎没有放弃过从他这里套取江晓的信息。宋森以为那个人不会有办法碰到江晓的，在宋森的心里，这个叫沈清淮的才是拖累她变成今天这样的元凶。

江晓却幽幽地叹了口气：“但是他又说是开玩笑的。法外开恩让我先回来，考虑下怎么筹款还债的问题。”

宋森莫名其妙地叹了口气：“那欠了多少，实在不行我来。”

“你一个经纪人，到现在为止死活不肯接林朝雨，守着的那两个家伙，又都是懒得一塌糊涂的，能有多少收入。”江晓摇着头，“再说了我也不能要你的钱，反正沈清淮这个人看起来也不坏，只要我不赖账，他应该不会太过分。”

江晓的手机又响了，打开之后接了一个席面订单，是在横店影视城的《我心依旧》剧组定的餐，她赶紧起身去给当地的合作方打电话。

宋森看着江晓那圆得不忍直视的身材，默默打开自己的手机，屏幕上出现了一张恍若天使的白衣女人的照片，冰肌玉骨、眉目如画，在这张眉眼弯弯的照片里，几乎找不到任何的缺点，当年江晓就是凭借这张照片荣登“大众情人”的宝座。

宋森沉默地看着那张清水出芙蓉的照片，终于鼓起勇气起身，直冲冲地朝着江晓而去。

“要不你以身相许了我”这句话还没能出口，江晓忽然间拿着电话，很惊恐地转身看向他：“宋森！沈清淮居然让我以戏还债！”

宋森：“……”

沈清淮帮朋友的剧组定了一个餐，但重点却是和江晓沟通自己的想法。

定损已经出来了，江晓需要支付四十万元的赔偿，沈清淮倒是可以大大方方地抹去，但怕的是江晓不好意思。

他说自己考虑了很久，觉着江晓只靠着那外卖APP的收入，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把债务还清，最好的一条路，还是她回到影视圈。沈清淮很看好江晓的演技。

江晓挂了电话，略有些崩溃：“谁不好意思了，谁不好意思了！四十万你抹掉又能怎么样！”

宋森本来想说沈清淮那种行为，其实就是姜太公钓鱼——愿者上钩，然而宋森此时此刻却不能发表任何意见，因为他忽然间觉得，沈清淮这种方式，其实是非常好的。

让江晓回到影视圈，是不是意味着江晓就会回到曾经辉煌的岁月？

事情已经过去四年，所谓的封杀令其实早就撤回，然而江晓觉得自己的身材走样，加上她有点没脸回去，所以始终不肯按照宋森的要求，去他的公司再试试。

见宋森好久没说话，江晓略有些意外地抬头：“你在想什么？”

宋森憋了好半天，终于吞吞吐吐地说：“我觉得，沈清淮的话有一定的道理。”

江晓：“……”

送走宋森之后，江晓坐在自己的小床上盘腿想了很久，直到她妈妈敲门进来，问她要不要去吃饭的时候，她忽然间起身：“妈，把那个房间的钥匙给我吧。”

江母愣了下：“你要那钥匙干嘛，乖女儿啊，你可千万别进去，我怕你那病又发作。”

江晓哂笑了声：“都这么久过去了，不会的，妈你把钥匙给我。”

江母迟疑了半天，终究还是返身回了自己的屋子，把房间的钥匙找给了江晓。

江晓打开锁，手微微有些颤抖，挣扎良久后她深吸了一口气，用力推开了门——房间内仿佛一个光鲜亮丽的新世界，光影错落，一排衣架上挂满了华衣美服，另一面的柜子上则摆满了各色奖杯。

江晓的手在那些衣服上拂过，眸中滑过几丝哀伤，曾经站在巅峰，所以在品味这些过去的时候，方会感觉到世事无常。

当年走错的一步，导致之后步步都错。

其实她何尝不想要一个理由，一个更充分的理由，让她归来的更有价值呢！只是长久以来她过不去那个坎而已。

江母敲了敲门，走过来拽住江晓的手：“晓晓啊，不是妈妈不让你再回去，你忘了你之前犯病成什么样了吗？”

江晓回身看了一眼江妈妈。

江妈妈略有些心疼地握住女儿绵软的手，其实就从刚才江晓那一眼中，她已经看出来女儿的心思，这么多年没有复出的想法，可为什么忽然间心思又活泛了呢？

江妈妈紧紧抿着唇，似是想起什么，声音都变得喑哑下来：“晓晓，不会是遇见他了吧？”

江晓还是用沉默应对，隔了好半晌才轻轻地回答：“是，我不但遇见了他，还遇见了她，甚至……遇见了他。妈，我真的有点不甘心。”

不甘心的事情太多，尤其当祝尔岚刻意打电话将她叫去羞辱的时候，她才发

觉，曾经以为的那些过眼云烟，似乎并不是那么虚无缥缈，当它化作实物再一次回到眼前的时候，依旧让人心痛如初。

是啊，从那么高的地方跌下来，能不疼吗？

“钱没了我们可以再挣，但是我不想再经历一次那样的日子了。”江妈妈苦口婆心地劝着江晓，不希望她再回到那刀光剑影的地方。

那里就是大染缸，再纯洁的人都会被浸染，江妈妈没有信心这一次江晓可以安然挺过。

江晓回过神来，轻轻拍了下自己母亲的手：“你放心吧妈妈，我就是动了下心思，我懂前面有多难的。”

江妈妈这才松了口气。

忙忙碌碌的拍摄现场，绿色的大背景布坠到地面，数个机位齐齐对准正中间出演当前一幕戏的女演员，她一身白色裙裳，仿若仙子，清冷如月。

这是奇幻大戏《云枭》的拍摄现场，沈清淮是这部戏的男主角姬云殇。他正坐在自己的靠椅上休息着，抬手让自己的助理周韶过来。

“沈哥，有什么吩咐？”周韶弯下腰，低声问着。

像沈清淮这种级别的演员，个人习惯特别烦琐，周韶作为他的助理，时常得带着一本记事本，随时记录沈清淮的很多个人习惯。

周韶此时已经将记事本拿在了手上。

沈清淮摆了摆手，低声说：“那个林朝雨已经拍了好几遍都过不了，估计一多半会儿轮不上我。你去外面，帮忙接一个人。”

说着沈清淮把自己的手机递给周韶。

周韶匆匆地往剧组外走去。

许多人都盯着沈清淮的那个方向，只能说大神所在之地，仿佛自然而然带着一种光芒，那独一无二的存在感是其他男演员根本无法比拟的。

沈清淮在外的做派，从来都是温和谦虚却总仿佛与人隔了一层，疏淡有礼，让人始终无法再深入，这种人仅仅是看起来好结交而已。他在这个剧组颇有点特立独行的味道，至今为止，和谁都仅仅是点头之交。

这会儿他的举动不少人注意到了，甚至发现他的助理居然领了个胖胖的女人走了过来。

沈清淮看见那女人的时候，双眸立刻弯起了愉悦的弧线，直接起身迎了过去。

江晓已经很多年没有亲自往剧组跑了，她对这种地方多多少少会有些犯怵，但她和沈清淮通电话以后，这人非要说自己没有时间，让她到剧组里找他。

眼前赫然间出现一个身着深蓝配浅灰褂子，并不完全正统古装的帅哥，站在那里便仿若一幅画卷中最醒目的风景。哪怕曾经见多各色美男的江晓，这时候仍旧会惊叹一声，沈清淮当真是圈子里出了名的芝兰玉树，古风美男排名前三的角色。

一身略有些邋遢设计的衣服在他的身上，却生生多了几分贵气与雅致。这

纯粹是一个男人历经时间的淬炼才能得到的，把自己的周身气场尽数收敛，宝剑锋藏，历久弥新。

江晓冲着他笑了笑，极尽谄媚的神情收到了一定的成效，至少沈清淮此刻的心情明显很不错。

他低低地笑了声：“你说你大老远跑过来，就是为了告诉我，你不想拍戏还债？”

江晓垂着头，讷讷地回了句：“还不是你大老远把我喊过来……其实电话里就可以说清楚的。”

“那意思是……”沈清淮忽然靠近了几分，清朗的眸子对上江晓的，“你愿意选择第一套方案？”

“才没有呢！”江晓向后退了两步，特别紧张地瞪圆眼睛，“你口味也太重了！”

沈清淮和江晓的交流，引起了现场的一片波澜，很显然，这个胖女人和沈清淮的关系非常好，至少是沈清淮这位大影帝，相当愿意圈在自己交际范围内的，否则他不会有那么生动的表情。

何止江晓觉得沈清淮口味重，四周的人都觉得他口味有点重啊。

忽然间，不知道是谁小声说了句：“我怎么越看她越像很早前那个……江晓啊？”

一句话激起千层浪，越来越多的人开始窸窸窣窣地讨论着那个胖女人的情况，只要是圈子里的人，几乎都不会忘记那个江晓。

江晓的脸有点发白，她其实是不愿意来剧组这种鱼龙混杂的地方的。

她虽然发胖了，可毕竟不是整容，曾经的大美人发了福，也不会失去原有的轮廓，因而被认出来的概率还是相当高的。

她又有了想要落荒而逃的感觉。

“天哪……江晓怎么变成这样了？”

“是啊，你这么一说我发现，真的是江晓啊。我当年的梦中情人，第一女神啊！怎么变成这个样子了！”

种种话语汇成洪流，瞬间涌向场中的江晓。

她想走，沈清淮却面无表情地抓着她的胳膊：“你别怕，你好好听。将来你要面对的会更多。”

江晓紧张得快要晕过去了，身体都在轻轻颤抖着，然而沈清淮的手却死死钳住她的胳膊，就是不给她能够逃离的机会。

耳边恍恍惚惚响着众人的议论声，就仿佛一条亘古不息的河流，从远及近将所有的话都灌入了她的脑中，然而在下一刻，更为犀利的声音在她的耳畔响起：“你应该尝过更挫败的时刻，应该受过更重的伤，应该遭到过更激烈的侮辱，所以这一刻，算什么？”

所以这一刻……算什么？

这轻若鸿毛的一句话，却将江晓猛然间惊醒。她再看向沈清淮的时候，已经恢复了平静。

沈清淮握住她胳膊的力道松了松，唇畔扬起一抹淡然的笑意，他下意识地伸手捏了捏她的脸蛋：“我就知道你可以。”

江晓深深地喘了口气，果然这个人就是个恶魔，说话做事都那么霸道！

然而沈清淮却没有松手，又拖着她到了正拍摄女主角那场戏的背景布前，导演虽然有些意外，但面瘫的脸上并没有任何的不满，只是轻轻点点头。

林朝雨也礼貌地朝着沈清淮点点头，又目光闪烁地落在江晓身上，肩上的担子似乎又重了几分——这次的女主角之一的角色，是她想尽办法才通过配资闯进来的。虽然她在电视圈已经大有名气，但是对于大荧幕来说，她就是个新人。能和沈清淮合作，更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。

这场戏是《云枭》的女主白羽岚第一次出场的镜头，对于导演而言，这是最关键的戏，所以他需要一遍一遍地拍摄，以确保这场戏最后成片的效果，是震撼并且动人的。

然而林朝雨参与过的大部分电视节目，都是实景实地拍摄，因此并没有这种全靠想象才能演完全程的经验，所以导演调教起来心累，林朝雨自己其实也很累。

她从远处徐徐走来，鼓风机慢慢开动，一阵风吹过，万千青丝飘起，如仙如幻，美不胜收。

整个场面空灵而又圣洁。

“CUT——！”导演又在同样的位置喊了停。

林朝雨有些不满地喊道：“周导，我是按你说的做的啊，怎么还不行？”

“不行就是不行，你是在质疑我的眼光？让你这样演，你连一点所谓的演员拓展都没有，那我宁肯要个提线木偶，也不要你！”周克寒的声音也是铿锵有力掷地有声，瞬间场面僵冷了下来。

林朝雨深吸了一口气，忽然间放声哭了出来：“周导你是不是看不起我，故意为难我！这场戏我已经反复拍了十五遍，你不是骂我木头就是骂我提线木偶，那你找个人来演啊！我倒要看看这种没表情的角色，能怎么创新！”

周克寒抿着唇，铁青着脸看着林朝雨。

原本所有目光都汇聚在江晓身上，此时此刻又被林朝雨吸引了过去。

谁能想到当红偶像明星林朝雨会被周导折磨成这样？但敢在周导的片子里挟带私货，就要有拼自己实力的准备啊！

旁边的副导演不停地给沈清淮打眼色，希望他出面调解下这种尴尬至极的气氛。

沈清淮低头看了眼江晓，她正若有所思地看着林朝雨手中所持的白色羽毛。

沈清淮对副导演点了点头，伸手搭在江晓的肩膀上，忽然间对周克寒说：“让

她试试。试演给朝雨看。”

林朝雨瞬间停住了哭泣，看着站在沈清淮旁边胖胖的女人，她真的是……那个当年被雪藏了的江晓，那个曾经红遍大江南北，有着数部脍炙人口作品的女神江晓？

周克寒犀利的眸子落在江晓身上：“她？”

“你别忘了当年她拿过多少奖，就演技而言，她完全可以当在场所有人的老师，包括我。”沈清淮毫不吝啬对江晓的夸奖，而这句话也令周克寒难看的面色稍微收敛了一点。

江晓从恍惚中回过神，也不知道为什么，面对沈清淮这样充满希冀的眼神，她居然说不出拒绝的话来。

“就算当年拿过很多奖，可都已经过去这么多年了。”林朝雨的声音在场中响起，梨花带雨的白衣美人，以弱柳扶风的身姿立在原地，偏偏她的这句话却又刻意抬高了声音，吸引了全剧组人的目光。

两拨焦点中的人物汇集在了一起，大家哪里还有干活的心思，逐渐朝着背景布这里靠拢过来。

“几年前的光景和现在怎么比？”林朝雨有些不忿沈清淮的话，可她到底不敢真的和他对抗，只是始终咽不下这口气。

江晓算什么？那都是过去的风光了！现在她林朝雨的名字拎出来比江晓响亮的多，凭什么沈清淮让她给自己试演？

“你刚才不是说让人试试？”周克寒一句话堵得林朝雨面色通红，再说不出半句反驳的话来。

沈清淮轻轻拍了下江晓的手背，低声说了句：“你去试试。”

他的声音听起来温沉而又让人信赖，江晓不由自主地点了点头：“我想先了解一下这个角色。”

“林朝雨，你把你的本子拿过来。”周克寒抬声说了句。

林朝雨抿着唇，面色变得极其难看，冲着自己的助理吼了声：“让你拿本子，没听见啊？”

林朝雨的小助理红着脸赶紧跑了过来，手里是一本略有些泛旧的本子。然而她的本子其实并不算什么，很多优秀的演员，剧本上面几乎都是自己的批注。

江晓看了林朝雨一眼，就低下头翻起了她的剧本。

她知道这一回恐怕是得罪了林朝雨，但是正如同沈清淮所说，她是已经死过一次的人了，就没必要在意那么多，何况她其实也有点想知道，现在的自己……再回到这样的现场，还能不能恢复当初拍戏时候的光景。

周克寒根本不用看剧本，他直接说了句：“第一场第三幕，你直接翻过去看一眼。没什么台词，需要的是一种意境。”

林朝雨的这个白羽岚的角色，是《云枭》这部游戏里的女主之一，角色定位应该

与当年江晓拍摄过的一些角色很相像，清冷型美人。

这种角色实际上拿捏起来不容易，清冷型美人虽然不会如同其他角色动作那么多，基本上就是维持气质冰冷和高高在上的形态，但这种冰冷多一分会显得庸俗，少一分却又如同林朝雨那样，仿佛变成了木头美人。

白羽岚来自天山，天山高域向来都有美人如莲的说法。

而其实这些天山美人，在成年之后都需要离开天山高域，去往中土试炼，因为她们需要开启自己的飞翔天赋。开启之后，这些人就又会回到自己的天山高域不再出山。民间传闻，她们会飞了以后便去了另外一个仙境，自然不会再归来；也有传闻说，这些美人红颜薄命，一旦会飞之后，她们需要回到族内繁衍生息，这之后生命便会迅速凋零，所以再没有会飞的天山美人出现在世间。

但无论如何，白羽岚是这些人中的异类，她的确是去往中土试炼，可她并不打算返回族内，她希冀，自己可以在下山之后，寻找到属于自己的那片天空。

江晓看完这部分介绍后，便将剧本交还给了林朝雨的助理，一边思忖着一边朝着背景布走去。

林朝雨面色不佳地低低哼了声：“你觉得她能演好？”

她的小助理略有些紧张地看了眼江晓那丰满的背影，感觉哽了一下：“就这身材也没办法演好那体态轻盈的天山美人吧？”

林朝雨觉得稍微被安抚了下，便隐隐有了一种围观看好戏的感觉。

## [第二章] 我一直，在等你回来

江晓没有穿林朝雨的戏服，她当然不会自取其辱，她现在把自己弄成了个球，当然只能用球的套路来应对。

她找造型师借了一条白纱，将白纱稍微处理了下，裹在身外，这样至少能遮掩下身材，看起来不会太过不符合角色形象。

这之后，她朝周克寒点了点头，意思是自己已经可以开始了。

而后她闭上了眼睛。

几乎是在下一刻，场中的气氛忽然间变了，就发生在江晓睁开眼的时候。

鼓风机吹出的风将她的头发扬起，身上的白纱伴随着脚步开始凌乱地飞扬，她站在遥遥的高处，动作并不笨重地在山石上走着，之后，她忽然间停在了一处高点。

她微微侧过身，目光悠远地看着远方，就仿佛站在云烟深处，连围观的人都因为这深远的眼神而觉得视野开阔起来。

林朝雨原本挂在唇边的轻蔑笑容渐渐收了起来，同样仔细地看起了江晓的表演。

有些人就是可以用自己的表演，让人忘却她身上的桎梏。

江晓此刻就是这样，就在她迎风站在山顶的那一刻，全部的人都已然忘记了她

的体重、她此刻的未施粉黛，只因为那一个仿佛镌刻在天山上的眼神。

沈清淮的声音在耳边响起：“体验派的演员，就是能很快地身临其境，这种演员是天赋型的选手，能在最短的时间里进入状态，带出最深刻的演出……”

不过下一句话他没有说——这种天赋型的演员也有一定的制约，而就是这种制约，让江晓变成了今天这个样子。

这时候，所有人发现江晓的手逐渐抬起，迎着风的方向将手心展开。

镜头聚焦在了她的掌心处，居然是一根羽毛！

这根羽毛便是林朝雨之前手上握着的，但她一直没有让这根羽毛发挥作用，没想到江晓也拿出了这根羽毛，她将羽毛托在手上，忽然间唇边勾起一丝笑意。

清冷的美人也能笑？她不是高洁之花的形象吗？

然而江晓的笑却并没有让人觉得太过庸俗，反而给这个清冷的美人形象增添了几分特别的韵味，至少会让人觉得她其实本性是可爱的，甚至是有些叛逆的。

因为下一刻，她就将羽毛朝着远处吹开，而后伸手做了个再见的姿势，才转身徐徐离开。

到了山底，她的眼神又再度慢慢变得清冷，甚至可以说是充满了戒备和警惕，伴随着这种眼神的转变，身体也跟着紧绷起来……

江晓把这一段演完了，又站在原地酝酿情绪酝酿了许久，忽然间她“啊”了一声，抬头冲着沈清淮说了句：“可以吗？刚才的可以吗？”

沈清淮的眸子里尽是赞赏：“需要看看回放吗？”

伴随着这两人的对话，旁边围观的所有人都渐渐回过神来，他们再看向江晓的眼神都变成了匪夷所思——怎么会有人那么能演！

不对，当年的江晓其实就非常能演，但是她受困于自己的形象，一直以来旁人说起她，总是美貌胜过演技。大大小小的奖项领了许多，到最后还是玉女掌门人这样的定位，难怪后来江晓会选择用突破性的表演来证明自己演技的成长。

然而现在的江晓，抛去了外貌上的制约，真的用自己的实力狠狠扇了下林朝雨的脸，更是让现场的人看见了所谓影后级别的天赋型演员，到底是如何迅速入戏，又是如何把一个简单的角色分解清晰，层次分明的。

林朝雨呆呆地站在原地，她还在回想刚才江晓的表现，的确，江晓给她上了一课，而这一课却令她有些难堪。

周克寒还在回放刚才监视器里拍摄的画面，很难露出笑容的面部渐渐有些松动，他甚至在想，如果回到了四年前，江晓来饰演这个角色，该是多么完美的一个画面。

然而现在……

周克寒忽然间站起身，走到江晓面前，非常直接地问了句：“我实在不明白，就算遇到了挫折，为什么要把自己弄成现在这个样子？”

江晓低头看了眼自己，歪着头慢吞吞地回了句：“我是吃药吃的……”

周克寒：“……”

沈清淮的手紧了紧，眼神也跟着晦暗了几分。

周克寒并没有问她为什么吃药，那嘴角抽搐了下后接着说出了自己的邀请：“减肥吧，只要你能减到正常水平，我下一部戏一定请你。”

旁边的的人都倒吸了一口凉气。

周克寒的戏有多苛刻，所有人都知道，但他居然敢用一个几年都没有作品的女演员，而且是亲自邀请，这分量可就太重了。

江晓下意识地看向沈清淮。

他拍了拍她的肩膀，微笑着和周克寒说：“应该问题不大，减肥的事情交给我来监督。”

周克寒这才稍微安心地点点头，但那犀利的目光依旧不爽地在江晓圆润的身体上回来扫视。怎么会有这么暴殄天物的事情呢！活了半辈子，第一次看见有女神级的演员这么糟践自己的啊！

“散了散了，还拍不拍戏了。”周克寒冲着周围的人喊着，等到清静下来后才和制片人小声地沟通，主要是今天的事情还需要全部按下，不能对外曝光，否则对戏里的女主演不是什么好事情。

林朝雨还如同一个石雕般站在那里，周克寒冷哼了声：“还不快过来看看她刚才的表演，你别觉着不满，江晓给你试演你应该觉着荣幸才对！”

本来都以为自己要被换掉了，没想到周克寒居然还给了她继续表现的机会，林朝雨松了口气，放下了倨傲的身段，赶紧乖乖地站到了场中。

人外有人天外有天，以前林朝雨没感觉到，可这一回她实实在在知道了自己和真正的演员的差距，再也不敢胡乱标榜什么了。

这会儿，江晓和沈清淮并肩朝外面走着，她略有些紧张地问他：“我真……真的要减肥吗？”

沈清淮沉吟片刻，双眼微微弯起：“你不减肥我也能吃得下，不过这样你就还不了债了。”

江晓感觉自己好多年都没被这么闪过眼睛了，至少自从她发胖以后，除了宋森还和她亲近，身边就再没有什么相熟的异性朋友。连续几天被沈清淮这么个美男子用暧昧言语调戏，江晓险些怀疑是不是自己魅力值太高，又回到了当初风华正茂的时候。

她有点困惑地望着沈清淮，明明是她蹭了他的车，可她完全感觉不到沈清淮的恶意。

甚至会下意识地去依赖他，相信他，这种感觉有点奇妙。

江晓一直以来都是靠着自己的直觉去判断事情，这会儿被那双好看的眼睛看得有些心口乱跳，只好干巴巴地问了句：“一定要这样吗？”

“不一定。”如愿看见江晓那赫然间闪亮的眸子，沈清淮的心里有了几分怜

惜，他伸手在那墨如鸦羽的发间轻轻地抚摸了下，“你啊……”

“你知道不知道当初你被诬陷，被侮辱，最后忽然间失踪的时候，我多恨自己能力不够，人微言轻，不能让你沉冤昭雪。”沈清淮的声音听起来就像清溪，缓缓人心，瞬间抚平了江晓内心深处隐隐的烦躁，“所以我这些年不断地努力，我告诉自己，总有一天我会站在高点上，让那个曾经欺负你的人尝到所有你遭受过的痛苦，让她也试试从天堂掉到地狱的滋味！”

江晓露出了震惊而又迷惘的神情：“为……为什么？”

她是真的不明白啊，脑子里残存的记忆告诉她，好像当初她出事的时候，沈清淮是支持她的，但那时候沈清淮不过是个电视小咖，所以他说的话很快便被湮没了。

再后来她什么也不敢看，不敢听。

沈清淮并没有回答她这个问题，而是温柔地问了句：“我把你找回来了，你还怕什么？以前没有人护着你，但是现在，一切有我。”

“我一直，在等你回来。”

微风轻拂，这句话仿佛骚动了谁的耳朵，江晓的脸终于控制不住地渐渐泛红。

忽然间，她用力推开靠近自己的沈清淮，站在原地酝酿了半天情绪，才深吸口气，慢悠悠地回答：“既然你这么诚意地邀请，那我……试试好了。”

“嗯。”沈清淮眉眼含笑，站在原地看着她。

江晓背过身去，嘟着嘴念叨了句：“我还以为我魅力太大呢！啧啧。”

“你魅力不大，而且你真的太胖。我们的第一目标，还是先减肥吧。”

沈清淮的话从身后传来，江晓站定，她果然还是看错了他！

曾经的影后，后来因为桃色事件、换男友风波、片子上映惹来恶评如潮等问题惨遭雪藏的江晓，时隔四年居然到沈清淮所在剧组《云枭》探班，这个消息终究还是隐瞒不住，散播了出去。

而当江晓的照片被曝光之后，所有人都震惊了——天哪，这还是那个天使一样的江晓吗？是因为吃太胖所以从天上掉到菜市场里变成大妈了吗？

后来还有记者就这事找正在拍摄电影的邵景辉和祝尔岚了解情况，前者语焉不详，后者很大气地笑了笑：“这没什么，人家当年合作那么亲密无间，探个班大家激动什么？”

“这是不是给了我们大家一个信号，江晓要复出了？”有记者问。

祝尔岚笑得更加优雅大方：“那我们应该欢迎啊，毕竟不是谁都可以做到被雪藏了这么多年又跑回来，勇气可嘉。”

对于这些新闻，江晓一概都没有去关注，她早就学会了两耳不听窗外事，此时此刻枯坐在桌前，面对着琳琅满目的外卖食物吞口水。

作为一个职业技能已经100+的大厨，她最喜欢的就是在忙完之后吃点自己做的

食物，可自从沈清淮下达了减肥令，她就只能看着这些东西干瞪眼。

要复出，需要做很多的准备，瘦身是第一条，其次就是找一个靠谱的公司挂靠，否则她一个人很难去面对外面的风风雨雨。

江妈妈心疼地把饭菜用食盒装好，等着另外聘请的外卖员过来领餐，还特别不放心地问了句：“晓晓你真的确定了吗？”

江晓的目光赫然间神采奕奕：“嗯！”

“可是你……”

“妈。”江晓打断了妈妈接下来的劝阻，“我知道自己的问题，可是难得有这样的机会放在我面前，我不想放弃。”

如果说以前她不提复出的事情，是因为没有人伸出橄榄枝，那么这一次沈清淮已经朝她伸了手，她还要拒绝吗？

江晓觉得他放在她面前的，是一个巨大的诱惑，无论是谁都无法抗拒的诱惑。

而且他说，他一直在等她回来。

这种感觉，真的很好呢。

沈清淮那豪奢的别墅里，终于迎来了一位新的客人，当宋森面无表情却气势汹汹地踏进他家的时候，发现墙上的超大壁挂电视上，正播放着江晓之前试演的镜头画面。

画面十分简朴，但沈清淮饶有兴趣地指了指电视：“你来看她的表现。”

宋森皱了皱眉：“你让她去剧组，是故意的吧？现在外头说得那么难听，晓晓是不是得罪了你，你要这么害她。”

沈清淮唇畔的笑瞬间收住，当宋森坐在对面的沙发上时，他不紧不慢地说了句：“那你这么多年不告诉我她的下落，你就不是故意的？”

气氛顿时间尴尬起来，但沈清淮似乎并没有真的怪宋森，还给他倒了一杯红酒。

宋森轻轻晃动着红酒杯，目光在那深红色的液体上凝聚着：“这个你别怪我。她当初拍完《蜕变》那部片子后，又遇到那么多事情，一下子走不出来，在医院里住了三年，别的人都能见，就你不能见。所以我当时不能让你知道她的去向。”

沈清淮“嗯”了一声：“后来她出院以后我知道了她的下落，但那时候我才知道原来她之前生病了。所以一直忍到今天。”

“忍什么忍？根本不需要你，我也能带她回去。”

宋森最恨的是，明明他也在规划江晓的回归，没想到被沈清淮这样横插一脚直接破坏了。

沈清淮却并没有打算争辩这种事情，而是勾唇浅笑：“谁带她都可以，这种事情我没想争。我只争，她最后喜欢的是谁。”

宋森觉着自己过来找沈清淮谈论关于江晓的话题，简直是个错误。

他根本不想知道沈清淮是不是喜欢江晓。可沈清淮肯想尽办法把她往回拉，疯

狂地找了四年，却在知道她的状况之后，便一直安安静静地守候着不再出现，直到知道她应该没什么问题了，才迫不及待地找到她，这样的执着与等待，连宋森都有些动容。

其实他很清楚江晓对于沈清淮的意义，当年如果不是江晓和沈清淮合作，他应该不会那么容易拿到金马奖，而且还是他至今为止唯一的一座奖杯；对于当年还是“新人”的沈清淮，江晓和他发生了哪些事情，宋森不想细究。他虽然佩服这个男人，但同样也很窝火。

相比于沈清淮的远距离关怀，他也持之以恒地坚持了四年好吗！

宋森离开沈清淮家之后，就直接去了江晓在四环的小房子，他相信“近水楼台先得月”的道理。

然而刚进门就听见江妈妈劝她的声音：“哎哟你稍微慢点，减肥也是个长期的事情，哪里能一下子就好？”

“我……当……年……就……是……这……样……减……肥……的……”

宋森进了客厅，就见客厅的角落里铺着一块毯子，江晓正凹着一个非常艰难的造型，正倒立着悬在那里摇摇欲坠，这时候忽然间看见宋森，“哎哟”一声便栽倒在地上。

宋森的冰山脸瞬间崩裂，无法抑制地笑了出来：“你这姿势不错啊。”

江晓抹着头上的汗：“你怎么这个时候过来了呀。”

“我来看看。”宋森简短地回了句，“顺便和你谈点事情。”

江晓乖乖地“哦”了声，让妈妈帮忙倒两杯橙汁，刚说完她又略微泄气地补充了句：“还是给我倒杯白水吧……”

“怎么突然间那么努力减肥了。”宋森和她去了窗户边上的小白桌边坐下，“其实你妈说得没错，循序渐进就好。”

江晓接过江妈妈递过来的白水，抱着手里皱着眉头回答：“我和沈清淮约定了啊，哪里可以刚开始就不听话。”

“……”宋森觉着心有点痛。

他又说：“你不是打算重回影视圈吗？要不你签到我们公司来，我给你当经纪人。”

宋森的话让江晓愣了下，她歪着头沉思良久，半天也没有说话。

宋森等着江晓的回答，他有的是耐心。

然而直到手中的那杯橙汁喝完，江晓才犹豫着回答：“我想了想，还是算了。你在公司本来地位就相当特别，之前没要林朝雨已经让你和老板有点芥蒂，我现在的条件其实任何公司都不会喜欢的，何况……你知道我的很多毛病，必须要重头开始慢慢走才行，我不想因为有你在，让我可以直接享受你本身的资源，这样对我来说，其实没有好处。”

宋森的玻璃心，碎成了渣渣。